

证券代码：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2023-015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组织管理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根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监督考核。

四、薪酬发放标准

1、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薪酬标准为 12 万元（含税）/年。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岗位薪酬。

岗位薪酬=基本薪酬+年度绩效奖金+各类补贴。

年度绩效奖金：按照公司《员工绩效管理办法》及《员工年度激励方案》设定年度绩效奖金基数、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并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并发放

年度绩效奖金。

各类补贴：按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3、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在子公司领取的，按照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业绩提成规定发放。

五、拟订与修改

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拟订，经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或终止时亦同。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修改或终止时亦同。

六、生效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前述议案中董事、监事的薪酬与所有董事、监事利益相关，所有董事、监事均为关联人员，均需回避表决。因此《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24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执行。其它类似或有冲突的制度自行失效，均以本次审议通过方案为准。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目前经营管理的实际现状，与公司所处地区及行业的平均水平、公司董事在公司实际担任的职责相匹配，且参考了公司的业绩、经营发展现状及发展规划，有利于调动董事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事项。鉴于董事的薪

酬与所有董事利益相关，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均需回避表决。因此《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无法形成决议，我们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目前经营管理的实际现状，有利于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整体管理水平及经营效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八、备查文件

-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